

7.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通訊監察終結案件通訊監察期間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8 月 至 112 年 12 月

單位：件；線；人

案 由 別	通 訊 監 察 案 件									檢 察 官 聲 請 監 察 按 件									法 官 依 職 權 監 察 案 件								
	案 件 數	線 路 數	監 察 期 間							案 件 數	線 路 數	監 察 期 間							案 件 數	線 路 數	監 察 期 間						
			1 月 以 下	逾 3 1 月 以 至 下	逾 6 3 月 以 至 下	逾 9 6 月 以 至 下	逾 1 9 年 以 至 下	逾 年 1 6 年 月 以 至 1 下	逾 1 年 6 月			1 月 以 下	逾 3 1 月 以 至 下	逾 6 3 月 以 至 下	逾 9 6 月 以 至 下	逾 1 9 年 以 至 下	逾 年 1 6 年 月 以 至 1 下	逾 1 年 6 月			1 月 以 下	逾 3 1 月 以 至 下	逾 6 3 月 以 至 下	逾 9 6 月 以 至 下	逾 1 9 年 以 至 下	逾 年 1 6 年 月 以 至 1 下	逾 1 年 6 月
總 計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說明：因應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新制自112年8月30日施行新增本表。

資料來源：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。